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告

民國一〇〇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地址：新北市土城區中山路六十四號

電話：(〇二) 二二六七三八五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表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四、資產負債表	4	-
五、損 益 表	5~6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7	-
七、現金流量表	8~9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6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6~17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7~33	四~二一
(五) 關係人交易	33~35	二二
(六) 質抵押之資產	35	二三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5~36	二四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31~33	二一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7、39~40	二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8、41~44	二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38、45~46	二六
(十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36	二五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47~63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均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宜 慧

會計師 李 麗 凰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一 〇 〇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 〇 〇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175,682	14	\$	145,517	1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二）	\$	165,662	13	\$	31,740	2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六）		85,479	7		210,609	14	2120	應付票據		7,211	-		6,570	1			
1120	應收票據（附註二及七）		3,077	-		-	-	2140	應付帳款		66,617	5		202,218	14			
1140	應收帳款（附註二及八）		407,119	32		469,093	32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二）		108,540	9		177,038	12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及二二）		67,855	5		79,857	6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三）		33,309	3		30,734	2			
1178	其他應收款		10,034	1		11,840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435	-		17,680	1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二）		199	-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81,774	30		465,980	32			
1210	存貨（附註二及九）		19,695	2		18,605	1		其他負債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八）		2,465	-		2,465	-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附註二及十四）		283	-		-	-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二三）		30,170	2		36,169	3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7,348	1		3,816	-	2XXX	負債合計		382,057	30		465,980	3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09,123	64		977,971	67		股東權益									
	長期投資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十六）		926,000	73		926,000	63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十）		326,367	26		342,203	24		資本公積（附註十六）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六）		72,893	6		76,894	5	3210	發行溢價		53,537	4		53,537	4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399,260	32		419,097	29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384	-		-	-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十一）								保留盈餘（附註十六）									
	成 本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4,475	3		34,451	2			
1531	機器設備		7,707	1		7,932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213	1		5,724	1			
1551	運輸設備		1,730	-		1,730	-	3350	未分配盈餘	(	109,386	(	9	3,513	-			
1561	辦公設備		193	-		231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631	租賃改良		190	-		123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及十）		31,396	3		3,044	-			
1681	其他設備		63,358	5		65,435	4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	47,394	(	4	(	33,218	(	2	-
15X1	成本合計		73,178	6		75,451	5	3480	庫藏股票（附註二及十七）	(	17,529	(	1	(	1,138	-		
15X9	減：累計折舊	(	48,951	(	4	(	46,303	(	3		880,696	70		991,913	68			
1672	預付設備款		-	-		-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24,227	2		29,148	2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1,951	-		1,950	-											
1830	遞延費用		6,521	-		6,959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八）		20,299	2		20,299	1											
1881	遞延借項－聯屬公司間損失（附註二及十四）		-	-		449	-											
1888	其他（附註二及十五）		1,372	-		2,020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0,143	2		31,677	2											
1XXX	資 產 總 計	\$	1,262,753	100	\$	1,457,893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262,753	100	\$	1,457,89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盛偉

經理人：吳泰和

會計主管：吳麗美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一 金	〇 額	〇 年	度 %	九 金	十 額	九 年	度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二）								
4110	銷貨收入	\$1,286,676		102		\$1,493,909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20,977)		(2)		(20,042)		(1)	
4190	銷貨折讓	(6,343)		-		(920)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259,356		100		1,472,94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及二二）	1,129,430		90		1,241,365		84	
5910	營業毛利	129,926		10		231,582		16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	190,536		15		182,107		12	
6900	營業淨（損）利	(60,610)		(5)		49,475		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545		-		581		-	
7122	股利收入	696		-		-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		-		11,002		1	
7480	其他收入	6,000		1		7,525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7,241		1		19,108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支出	1,153		-		564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 失（附註二及十）	45,667		4		18,004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075		-		669		-	
7540	處分投資損失－淨額	474		-		-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4,789		1		45,338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淨額 (附註二及五)	\$	-		-		\$	426		-	
7880	其他支出		2,859		-			9,293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56,017		5			74,294		5	
7900	稅前損失	(	109,386)		(	9)	(	5,711)		-	
8110	所得稅利益(附註二及十八)		-		-			5,956		-	
9600	本期淨(損)利	(\$	109,386)		(	9)	\$	245		-	
代 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虧損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附註二十)	(\$	1.19)		(\$	1.19)	(\$	0.06)		\$	-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附註二十)	(\$	1.19)		(\$	1.19)	(\$	0.06)		\$	-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盛偉

經理人：吳泰和

會計主管：吳麗美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失	庫 藏 股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838,900	\$ 12,987	\$ 16,708	\$ -	\$ 192,997	\$ 24,738	(\$ 30,462)	(\$ 1,138)	\$ 1,054,730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現金增資	87,100	40,550	-	-	-	-	-	-	127,650
法定盈餘公積	-	-	17,743	-	(17,743)	-	-	-	-
現金股利	-	-	-	-	(166,262)	-	-	-	(166,262)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724	(5,724)	-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	-	-	-	-	-	(2,756)	-	(2,756)
外幣換算調整數	-	-	-	-	-	(21,694)	-	-	(21,694)
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	245	-	-	-	245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926,000	53,537	34,451	5,724	3,513	3,044	(33,218)	(1,138)	991,913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24	-	(24)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489	(3,489)	-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	-	-	-	-	-	(14,176)	-	(14,176)
外幣換算調整數	-	-	-	-	-	28,352	-	-	28,352
買回庫藏股	-	-	-	-	-	-	-	(17,529)	(17,529)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384	-	-	-	-	-	1,138	1,522
一〇〇年度淨利	-	-	-	-	(109,386)	-	-	-	(109,386)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26,000	\$ 53,921	\$ 34,475	\$ 9,213	(\$ 109,386)	\$ 31,396	(\$ 47,394)	(\$ 17,529)	\$ 880,69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盛偉

經理人：吳泰和

會計主管：吳麗美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損）利	(\$ 109,386)	\$ 245
折舊	11,414	19,570
各項攤提	10,175	8,993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387	-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45,667	18,004
處分投資淨損失（利益）	474	(11,002)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075	669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426
已實現銷貨損失	449	304
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283	(44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商品	-	10,014
應收票據及帳款	58,213	7,91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2,002	(76,660)
其他應收款	1,806	(5,38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9)	-
存貨	(1,090)	16,083
其他流動資產	(3,532)	(781)
應付票據及帳款	(134,960)	70,010
應付帳款－關係人	(68,498)	(20,962)
應付費用	2,575	(35,672)
應付所得稅	-	(25,167)
其他流動負債	(17,245)	14,96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0,390)	(8,88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90,441)	(350,05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04,922	396,116
購置固定資產	(7,632)	(6,714)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64	-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79)	(159,508)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	6
遞延費用增加	(9,737)	(5,624)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其他資產－其他減少	\$ 648	\$ 862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u>5,999</u>	(<u>2,025</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02,343</u>	(<u>126,941</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33,922	4,367
發放現金股利	-	(166,262)
現金增資	-	127,650
員工行使認股權收取之股款	1,135	-
買回庫藏股	(<u>17,529</u>)	<u>-</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17,528</u>	(<u>34,245</u>)
匯率影響數	<u>684</u>	(<u>1,456</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0,165	(171,52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45,517</u>	<u>317,043</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75,682</u>	<u>\$ 145,517</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u>462</u>	\$ <u>588</u>
本期支付所得稅	\$ <u>50</u>	\$ <u>19,268</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長期股權投資外幣換算調整數	\$ <u>28,352</u>	(\$ <u>21,694</u>)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u>14,176</u>)	(<u>2,756</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盛偉

經理人：吳泰和

會計主管：吳麗美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本公司成立於八十七年六月二十六日，並於同年八月二十六日取得營利事業登記證，主要係從事電信器材如伺服器、電腦區域網路卡、集線器、集線交換器、類比數據機、纜線數據機及數位數據機等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於九十九年三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32人及143人，總公司及工廠設於新北市土城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所得稅及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同。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六）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

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七)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他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八)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半成品、製成品、在製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九)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本公司與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其期末尚未實現之利益先行予以銷除，帳列遞延貸項，俟其實現時，始轉列為收益。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對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外，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

本公司對於已達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子公司），若因認列其虧損致使對該子公司之長期投資及墊款帳面餘額為負數時，除子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該子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子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先歸屬至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十)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本公司折舊採用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機器設備，五至十年；運輸設備，五年；辦公設備，三至五年；租賃改良，三至五年；其他設備，三至八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資本支出及收益支出之劃分，以其能否延長耐用年數為準。折舊採用平均法，按預計耐用年數計提。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入或費用。

(十一)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係產品認證成本之未攤銷費用，依其性質按估計效益年限分攤。

(十二)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十三)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之給與日於九十九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則依照金管會於九十九年三月十五日發布金管證審字第0990006370號之規定（該函令廢止金管證六字第0960065898號函），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十六)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備抵銷貨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提列，備抵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十七) 重分類

九十九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尚無重大之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本公司亦配合增列九十九年度之部門資訊。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	\$ 94	\$ 58
支票存款	67	324
活期存款	91,415	120,335
定期存款	<u>84,106</u>	<u>24,800</u>
	<u>\$175,682</u>	<u>\$145,517</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定期存款利率分別為0.88%~0.95%及0.435%~0.7%。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u>\$ -</u>	<u>\$ -</u>

於九十九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產生之評價損失為426仟元（帳列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於九十九年度，處分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產生之利益為505仟元，帳列處分投資利益項下。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非 流 動	流 動	非 流 動
國內上市股票	\$ -	\$ 72,893	\$ -	\$ 76,894
基金投資受益憑證	85,479	-	210,609	-
	<u>\$ 85,479</u>	<u>\$ 72,893</u>	<u>\$210,609</u>	<u>\$ 76,894</u>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八月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減資彌補虧損，由原資本 8,763,900 仟元減為 6,000,000 仟元，本公司依持股比例減少 4,007 仟股。

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未實現評價損失分別為 14,176 仟元及 2,756 仟元，帳列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項下。

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處分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損失）利益分別為(474)仟元及 10,497 仟元，帳列處分投資（損失）利益項下。

七、應收票據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3,108	\$ -
減：備抵呆帳	(31)	-
	<u>\$ 3,077</u>	<u>\$ -</u>

八、應收帳款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426,631	\$480,437
備抵呆帳	(19,512)	(11,344)
	<u>\$407,119</u>	<u>\$469,093</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應 收 票 據	應 收 帳 款	應 收 票 據	應 收 帳 款
年初餘額	\$ -	\$ 11,344	\$ 6	\$ 12,388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31	8,168	6	594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	(12)	(1,638)
年底餘額	<u>\$ 31</u>	<u>\$ 19,512</u>	<u>\$ -</u>	<u>\$ 11,344</u>

九、存 貨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 物 料	\$ 6,871	\$ 2,258
半 成 品	373	700
製 成 品	6,965	6,099
商 品	<u>5,486</u>	<u>9,548</u>
	<u>\$ 19,695</u>	<u>\$ 18,605</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3,640 仟元及 6,276 仟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129,430 仟元及 1,241,365 仟元。一〇〇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636 仟元、存貨報廢損失 2,752 仟元及下腳收入 3 仟元。九十九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0,251 仟元、存貨報廢損失 9,177 仟元及下腳收入 47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本公司將部分材料出售予沛丰，由沛丰加工完成再銷售成品予本公司，故本公司於材料出售時帳列銷貨成本項下本期進貨之減項。

本公司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售予昆山沛丰網路有限公司之存貨成本分別為 581,859 仟元及 598,655 仟元（相關出售損益以淨額表達，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項下），分別產生遞延貸項一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為 283 仟元及遞延借項一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失為 449 仟元，請參閱附註十四之說明。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 十 帳	〇 二 面	〇 月 金	年 三 額	〇 十 持	年 一 股	九 十 帳	十 二 面	九 月 金	年 三 額	〇 十 持	年 一 股
	<u>帳面金額</u>				<u>持股%</u>		<u>帳面金額</u>				<u>持股%</u>	
非上市（櫃）公司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	324,845			100		\$	341,894			100	
Castlenet Technology Corp.		<u>1,522</u>			100			<u>309</u>			100	
	\$	326,367					\$	342,203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採權益法評價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及其原始投資成本，明細如下：

	投 資 損 失		原 始 投 資 成 本	
	一〇〇年度	九十九年度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 45,363)	(\$ 17,680)	\$ 396,684	\$ 396,684
Castlenet Technology Corp.	(304)	(324)	8,298	6,819
	(\$ 45,667)	(\$ 18,004)	\$ 404,982	\$ 403,503

- (一)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增加對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現金投資 159,508 仟元，持股比例 100%，採權益法評價。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分別認列投資損失 45,363 仟元及 17,680 仟元，暨調整累積換算調整數 28,314 仟元及(21,655)仟元。
- (二)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增加對 Castlenet Technology Corp. (以下簡稱“CTC”) 投資 1,479 仟元，持股比例 100%，採權益法評價。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分別認列投資損失 304 仟元及 324 仟元，暨調整累積換算調整數 38 仟元及(39)仟元。
- (三) 因 Castlenet Technology Corp. 之營業收入未達五仟萬元且未達本公司該項金額百分之十，及實收資本額亦未達三仟萬元，故 CTC 係採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自結財務報表計算，其餘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均係採該等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 (四) 本公司持股 50% 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均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併入編製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十一、固定資產

	一〇〇 年					度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物	其他設備	預付設備款	合計
成本							
期初餘額	\$ 7,932	\$ 1,730	\$ 231	\$ 123	\$ 65,435	\$ -	\$ 75,451
本期增加	-	-	-	67	7,565	-	7,632
本期處分	(225)	-	(38)	-	(9,642)	-	(9,905)
本期重分類	-	-	-	-	-	-	-
期末餘額	<u>7,707</u>	<u>1,730</u>	<u>193</u>	<u>190</u>	<u>63,358</u>	<u>-</u>	<u>73,178</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6,930	1,453	132	14	37,774	-	46,303
折舊費用	464	72	37	46	10,795	-	11,414
本期處分	(193)	-	(32)	-	(8,541)	-	(8,766)
期末餘額	<u>7,201</u>	<u>1,525</u>	<u>137</u>	<u>60</u>	<u>40,028</u>	<u>-</u>	<u>48,951</u>
期末淨額	<u>\$ 506</u>	<u>\$ 205</u>	<u>\$ 56</u>	<u>\$ 130</u>	<u>\$ 23,330</u>	<u>\$ -</u>	<u>\$ 24,227</u>

	九	十	九	年	度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物	其 他 設 備	預 付 設 備 款	合 計
成 本							
期初餘額	\$ 8,074	\$ 1,730	\$ 1,004	\$ 37,596	\$ 62,260	\$ 89	\$ 110,753
本期增加	-	-	-	123	6,591	-	6,714
本期處分	(142)	-	(773)	(37,596)	(3,505)	-	(42,016)
本期重分類	-	-	-	-	89	(89)	-
期末餘額	<u>7,932</u>	<u>1,730</u>	<u>231</u>	<u>123</u>	<u>65,435</u>	<u>-</u>	<u>75,451</u>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6,469	1,201	643	30,263	29,504	-	68,080
折舊費用	583	252	133	7,347	11,255	-	19,570
本期處分	(122)	-	(644)	(37,596)	(2,985)	-	(41,347)
期末餘額	<u>6,930</u>	<u>1,453</u>	<u>132</u>	<u>14</u>	<u>37,774</u>	<u>-</u>	<u>46,303</u>
期末淨額	\$ 1,002	\$ 277	\$ 99	\$ 109	\$ 27,661	\$ -	\$ 29,148

十二、短期借款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 利 率 %	年 利 率 %
信用借款	1.08~2.50	1.03~1.44
	<u>\$ 165,662</u>	<u>\$ 31,740</u>

借款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二三。

十三、應付費用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薪資	\$ 9,333	\$ 6,951
應付獎金	11,645	12,395
應付員工保險費	1,181	1,276
應付勞務費	1,764	983
應付各費	<u>9,386</u>	<u>9,129</u>
	<u>\$ 33,309</u>	<u>\$ 30,734</u>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均係有稅前損失故未估列董監酬勞及員工福利費用，詳附註十六之說明。

十四、遞延借（貸）項－聯屬公司間損失（利益）

本公司銷售材料予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所產生之期末未實現損失（利益）之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	九十九年
	期 初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存 貨	<u>\$ 449</u>	<u>(\$ 283)</u>
	<u>本期產生之未實現利益</u>	<u>未實現損失</u>
	<u>(\$ 283)</u>	<u>本期已實現</u>
		<u>(\$ 499)</u>
		<u>(\$ 283)</u>

	九	十	九	年	度
	期 初 餘 額	本期產生之 未實現損失	未實現損失 本期已實現	期 末 餘 額	
存 貨	\$ 304	\$ 449	(\$ 304)	\$ 449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期產生之聯屬公司間出售材料利益 283 仟元暫予以遞延，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項下—其他支出之加項，俟沛丰加工完成並出售予不具關係第三者時，方予以認列為出售材料利益。

十五、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薪資每月 6% 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982 仟元及 5,091 仟元。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專戶餘額分別為 20,920 仟元及 20,670 仟元。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48 仟元及 862 仟元。

本公司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際提撥之退休金已超過依勞基法規定應提撥金額，故函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自九十七年二月起至一〇一年一月止暫停提撥員工退休金，業經相關主管機關核准。

本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服務成本	\$ 660	\$ 896
利息成本	346	318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 413)	(\$ 407)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55	55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攤銷數	-	-
	<u>\$ 648</u>	<u>\$ 862</u>

(二) 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調節如下：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6,433)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7,451)	(13,994)
累積給付義務	(13,884)	(13,994)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3,692)	(3,307)
預計給付義務	(17,576)	(17,30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20,920</u>	<u>20,670</u>
提撥狀況	3,344	3,369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313	369
未認列退休金淨利益	(2,285)	(1,718)
預付退休金	<u>\$ 1,372</u>	<u>\$ 2,020</u>
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之既得 給付	<u>\$ -</u>	<u>\$ -</u>

(三) 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為：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 現 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2.25%
退休基金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十六、股東權益

股 本

本公司九十九年一月一日普通股股本均為 838,900 仟元，分為 83,89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二月四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溢價發行新股 8,710 仟股，以每股 15 元溢價發行，已取得新台幣 130,650 仟元，並以九十九年三月十五日為增資基準日，扣除因發行新股而支出之外

部成本 3,000 仟元，於九十九年度已收取股款 127,650 仟元（係包括股本 87,100 仟元及溢價 40,550 仟元），故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普通股股本為 926,000 元。該次現金增資之目的主要係為充實營運資金，其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合併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例為限。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依權益法計價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本公司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資本公積為 12,987 仟元，於九十九年度辦理現金增資 8,710 仟股，每股以 15 元溢價發行，扣除因發行新股而支出之外部成本 3,000 仟元，計產生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40,550 仟元，另本公司員工於一〇〇年十二月行使員工認股權 232 仟單位，本公司收取認股價款 1,135 仟元，並認列薪資費用—酬勞成本 387 仟元，因本公司係以轉讓庫藏股份予員工，故沖銷庫藏股 1,138 仟元及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384 仟元，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資本公積為 53,921 仟元。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一) 分派條件及時機

本公司無盈餘時不得以本付息。但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應於完納稅捐、彌補歷年虧損及提出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依下列順序比例分派之：

1. 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2.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三及不高於百分之十五。
3. 其餘連同上一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訂股東股息及紅利提請股東會同意。

本公司依資金需求從事長期財務規劃及為因應未來營運擴展計畫，股東紅利採行「剩餘股利政策」，授權董事會於可供分配盈餘 0% 至 100%之額度範圍內，提案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互相配合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分派總股利之百分之十。

(二) 股利政策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依據於一〇一年一月四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上述股利政策業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三)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皆為稅後淨損，故未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四)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及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決議通過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4	\$ 17,743	\$ -	\$ -
特別盈餘公積	3,489	5,724	-	-
現金股利	-	166,262	-	1.8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及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	\$ -	\$ 15,935	\$ -
董監事酬勞	-	-	4,781	-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	\$ -	\$ 15,935	\$ 4,781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	-	15,935	4,781
	<u>\$ -</u>	<u>\$ -</u>	<u>\$ -</u>	<u>\$ -</u>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另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股東會決議不予配發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於九十七年依據公司法第一百六十七條之一，及參酌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買回公司股份辦法」等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並於該年度經董事會決議買進庫藏股 232 仟股，計畫於未來三年內轉讓完畢。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擬依九十七年度通過之庫藏股轉讓員工辦法，將九十七年度買回之庫藏股 232 仟股，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日前全數轉讓予員工，認股權行使價格為九十七年度買回庫藏股之平均成本價格每股 4.9 元。

認股權人以本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國內外子公司之在職員工為限。實際得為認股權人之員工及其認股數量，將參酌年資、職級、工作績效及整體貢獻等因素，由董事長核定之。單一認股員工之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之千分之五。

一〇〇年度認列之相關酬勞成本為 387 仟元。

十七、庫藏股票（普通股）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股 數
一〇〇年度 轉讓予員工	<u>232</u>	<u>1,959</u>	(<u>232</u>)	<u>1,959</u>

根據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度，買回庫藏股票 224 仟股，買回價款為 1,098 仟元，另於九十八年一月買回庫藏股票 8 仟股，買回價款為 40 仟元。本公司另於一〇〇年九月及十月分別買回庫藏股票 190 仟股及 1,769 仟股，買回價款分別為 1,727 仟元及 15,802 仟元，並於一〇〇年十二月因員工行使認股權時轉換 232 仟股，沖銷庫藏股成本 1,138 仟元，故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收回之庫藏股總金額為 17,529 仟元。

十八、所得稅

(一)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八年度。

(二)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應付所得稅估計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稅前（損失）利益	(\$ 109,386)	(\$ 5,711)
永久性差異	52,388	(26,225)
暫時性差異	<u>9,587</u>	(<u>24,427</u>)
全年所得額	(47,411)	(56,363)
虧損扣抵	<u>-</u>	<u>-</u>
課稅所得額	-	-
稅 率	<u>x17%</u>	<u>x17%</u>
應納稅額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	-	-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投資抵減	\$ -	\$ -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
所得稅費用	-	-
減：暫繳及扣繳稅額	(50)	(5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57)	-
(應收退稅款)應付所得稅	(\$ 107)	(\$ 57)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另於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三)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應收退稅款)應付所得稅	(\$ 107)	(\$ 57)
加：暫繳及扣繳稅款	50	57
以前年度未退稅額	57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	(6,044)
九十七年核定差異	-	88
所得稅(利益)費用	\$ -	(\$ 5,956)

(四)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 〇 〇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備抵呆帳之提列超過 稅法規定限額	\$ 2,740	\$ 1,258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619	1,067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實現兌換損失	\$ 968	\$ 736
未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48	(76)
獎金費用高估	100	-
投資抵減	<u>14,230</u>	<u>4,480</u>
	18,705	7,465
減：備抵評價金額	(<u>16,240</u>)	(<u>5,000</u>)
	<u>\$ 2,465</u>	<u>\$ 2,465</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退休金費用財稅差異	(\$ 233)	(\$ 343)
投資抵減	19,754	34,960
虧損扣抵	<u>17,598</u>	<u>9,582</u>
	37,119	44,199
減：備抵評價金額	(<u>16,820</u>)	(<u>23,900</u>)
	<u>\$ 20,299</u>	<u>\$ 20,299</u>

(五)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 14,230	\$ 14,230	一〇一年
	研究發展支出	<u>19,754</u>	<u>19,754</u>	一〇二年
		<u>\$ 33,984</u>	<u>\$ 33,984</u>	

(六) 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虧損年度	可抵減金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九十九年	\$ 56,105	\$ 56,105	一〇九年
一〇〇年	<u>47,411</u>	<u>47,411</u>	一一〇年
	<u>\$ 103,516</u>	<u>\$ 103,516</u>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43</u>	<u>\$ 439</u>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u>\$ -</u>	<u>\$ -</u>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109,386</u>)	<u>\$ 3,513</u>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12.49%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本公司預計當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時，已考量應付當年度所得稅，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其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所差異。

十九、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6,534	\$ 93,280		\$ 99,814		\$ 15,348	\$ 82,563		\$ 97,911	
退 休 金	344	5,286		5,630		797	5,156		5,953	
員工保險費	600	7,540		8,140		1,319	6,743		8,062	
其他用人費用	250	3,810		4,060		648	3,974		4,622	
	<u>\$ 7,728</u>	<u>\$ 109,916</u>		<u>\$ 117,644</u>		<u>\$ 18,112</u>	<u>\$ 98,436</u>		<u>\$ 116,548</u>	
折舊費用	<u>\$ 458</u>	<u>\$ 10,956</u>		<u>\$ 11,414</u>		<u>\$ 1,200</u>	<u>\$ 18,370</u>		<u>\$ 19,570</u>	
攤銷費用	<u>\$ 2,443</u>	<u>\$ 7,732</u>		<u>\$ 10,175</u>		<u>\$ -</u>	<u>\$ 8,993</u>		<u>\$ 8,993</u>	

二十、每股（虧損）盈餘

每股（虧損）盈餘係按稅後純（損）益除以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而得。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每股（虧損）盈餘分別列示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金 額	(分 子)	股數 (分母)	每 股 虧 損 (元)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純（損）益	(\$ 109,386)	(\$ 109,386)	91,882	(\$ <u>1.19</u>)	(\$ <u>1.19</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_____ -	_____ -	_____ -			
稀釋每股虧損						
本期純（損）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u>109,386</u>)	(\$ <u>109,386</u>)	<u>91,882</u>	(\$ <u>1.19</u>)	(\$ <u>1.19</u>)	

	九 金 額 稅	十 (分 子) 稅	九 股 數 (分 母) (仟 股)	年 每 股 虧 損 (元) 稅	度 稅 後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純(損)益	(\$ 5,711)	\$ 245	90,602	(\$ 0.06)	\$ -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		
稀釋每股虧損					
本期純(損)益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711)	\$ 245	90,602	(\$ 0.06)	\$ -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一、金融商品之揭露

（一）公平價值之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85,479	\$ 85,479	\$ 210,609	\$ 210,60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2,893	72,893	76,894	76,894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26,367	326,367	342,203	342,203
存出保證金	1,951	1,951	1,950	1,950
<u>負 債</u>				
短期借款	165,662	165,662	31,740	31,740

1. 短期金融商品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及應付費用，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 存出保證金因其返還日期具不確定性，故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5. 短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短期借款利率為準。

(二) 本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中，同時包含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其公開報價及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一〇〇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u>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85,479	\$ 210,609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2,893	76,894	-	-

(三)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屬固定利率之短期借款）分別為 165,662 仟元及 31,740 仟元。

(四)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主要係開放型之債券基金受益憑證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該商品之公平價值受到影響。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係為規避外幣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評估本公司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開放型債券基金受益憑證，均可隨時要求發行公司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買回，故預期不致有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五)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1,539	30.279	\$ 349,379	\$ 14,260	29.13	\$ 415,396
歐元	5,199	39.186	203,720	5,167	38.92	201,088
日圓	35	0.3915	14	-	0.3582	-
人民幣	5	4.8103	22	5	4.4405	22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	10,779	30.279	326,367	11,747	29.13	342,20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1,338	30.279	343,304	13,818	29.13	402,516
歐元	5	39.186	198	1	38.92	44
港幣	-	3.8979	-	2	3.748	7

二二、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Castlenet Technology Corp. (以下簡稱“CTC”)	為本公司持有股權達 100%之子公司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以下簡稱“BVI”)	為本公司持有股權達 100%之子公司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沛丰”)	為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持 有股權達 100%之子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估銷貨收 金 額 入淨額%	估銷貨收 金 額 入淨額%
BVI	<u>\$ 150,118</u> <u>12</u>	<u>\$ 185,523</u> <u>13</u>

本公司對關係人 BVI 之收款期間為月結 120 天，其交易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 貨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估進貨 金 額 淨額%	估進貨 金 額 淨額%
沛 丰	<u>\$1,058,985</u> <u>61</u>	<u>\$1,073,844</u> <u>87</u>

本公司將部分材料出售予沛丰，由沛丰加工完成再銷售成品予本公司，故本公司於材料出售時帳列銷貨成本項下本期進貨之減項。

3.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一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〇 〇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估 各 該 金 額 科目 %
應收帳款			
BVI	\$ 67,855	100	\$ 79,857 100
其他應收款			
BVI	\$ 199	100	\$ - -
應付帳款			
沛 丰	\$ 108,540	100	\$ 177,038 100

上述對關係人之應付帳款，主要係向沛丰購置製成品及委外加工產生之應付款項，與本公司售予沛丰部分原料產生之應收款項以淨額表達後之餘額。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薪 資	\$ 9,328	\$ 8,963
獎 金	1,482	1,728
紅 利	-	7,466
	\$ 10,810	\$ 18,157

二三、提供擔保之資產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抵押於銀行作為短期融資及開立信用狀之擔保：

擔 保 資 產	內 容	一 〇 〇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質押定存	定期存單	\$ 5,000	\$ 5,000
活存備償	活期存款	25,170	31,169
		\$ 30,170	\$ 36,169

二四、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 本公司重要營業租賃情形如下：

出 租 人	承租面積	承租標的	租賃期間	租 金 決 定 及 付 租 方 式	租 金 支 出	未 來 五 年 應 付 租 金
電益股份有限公司	1,860 坪	土地及廠房	94.06.16~ 102.06.30	原契約為每月支付 670 仟元，自 99.7.1 起，修改為 每月支付 520 仟 元。	100 年度 \$ 6,240	101 年度 \$ 6,240 102 年度 3,120 \$ 9,360

(二) 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進口原料、商品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分別為 USD1,601 仟元及 USD1,445 仟元。

二五、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依據管理當局（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制定決策、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之管理報告釐訂營運部門。本公司僅有單一營運部門從事電信器材之研發及買賣，主要營運決策者考慮到上述銷售產品具有相似之風險及報酬，因此，本公司並不適用部門資訊揭露。

(一)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寬頻產品	\$ 926,814	\$ 1,027,221
其 他	<u>332,542</u>	<u>445,726</u>
	<u>\$ 1,259,356</u>	<u>\$ 1,472,947</u>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

(三) 外銷收入資訊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外銷收入明細：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美 洲	\$ 54,934	\$ 22,775
歐 洲	222,598	387,452
亞 洲	<u>981,824</u>	<u>1,062,720</u>
	<u>\$ 1,259,356</u>	<u>\$ 1,472,947</u>

(四) 主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個別客戶之銷貨收入占損益表上收入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明細如下：

客 戶	一 〇 〇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度	
	金 額	佔營收 淨額%	金 額	佔營收 淨額%
甲 公 司	\$ 282,943	22	\$ 149,675	10
乙 公 司	150,118	12	185,523	13
丙 公 司	143,916	12	350,933	24
丁 公 司	<u>100,898</u>	<u>8</u>	<u>195,388</u>	<u>13</u>
	<u>\$ 677,875</u>	<u>54</u>	<u>\$ 881,519</u>	<u>60</u>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二) 轉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三
2	資金貸與他人。	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四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五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六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內 容	說 明
1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附表七
2	赴大陸投資限額。	附表七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附表八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	無
5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資金融通情形。	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仟股；仟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 淨 值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698	\$ 72,893	1.45	\$ 72,893	@8.38
"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本公司持有股權比例達100%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5	324,845	100	324,845	
"	Castlenet Technology Corp.	"	"	-	1,522	100	1,522	
"	基 金 富蘭克林全球債券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57	9,552	-	9,552	
"	德盛四季回報債券基金	"	"	1,583	19,815	-	19,815	
"	群益多利策略組合基金	"	"	976	9,746	-	9,746	
"	ING 安泰亞太複合高收益基金	"	"	996	10,003	-	10,003	
"	ING 安泰亞太高股息基金	"	"	374	3,531	-	3,531	
"	匯豐新鑽動力基金	"	"	331	3,016	-	3,016	
"	寶來新興亞洲龍頭基金	"	"	408	4,106	-	4,106	
"	富蘭克林中國消費基金	"	"	973	7,539	-	7,539	
"	寶來新興市場基金	"	"	963	11,303	-	11,303	
"	保德信新興趨勢基金	"	"	699	6,868	-	6,868	
"								

附表二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100%持有之子公司	進 貨	\$ 1,058,985	61	月結 45 天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月結 90 天	應付帳款 (\$ 108,540)	(60)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100%持有之子公司	銷 貨	150,118	12	月結 120 天	"	月結 120 天	應收帳款 67,855	14	

附表三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仟股（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Trust Net Chambers, P.O. Box 3444,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	\$ 396,684	\$ 396,684	12.5	100	\$ 324,845	(\$ 45,363)	(\$ 45,363)	
	Castlenet Technology Corp.	48531 Warm Springs Blvd., Suite 417, Fremont Ca 94539	販售電信器材	8,298	6,819	-	100	1,522	(304)	(304)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	江蘇省昆山市正儀鎮馬鞍山西路	生產設計調制解調器等寬頻網路產品及銷售自產產品。	USD11,000	USD10,000	-	100	346,139 USD11,432	(33,667) (USD 1,145)	(33,667) (USD 1,145)	

附表四 轉投資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外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 淨 值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	為 BVI 持有股權達 100% 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USD 11,432	100	USD 11,432	

附表五 轉投資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100% 持有之子公司	銷貨	\$ 1,058,985	100	月結 45 天	僅向關係人銷貨，故其交易金額無比較基礎	月結 90 天	應收帳款 \$ 108,540	100	

附表六 轉投資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 項期後收回 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昆山沛丰網絡公司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孫公司	\$ 108,540	7.42 次	\$ -	-	\$ -	\$ -

附表七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	生產設計調制解調器等寬頻網路產品及銷售自產產品。	\$ 354,087 USD 11,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22,850 USD 10,000	\$ 31,237 USD 1,000 (註)	\$ -	\$ 354,087 USD 11,000	100%	(\$ 33,667) (USD 1,145)	\$ 346,139 USD 11,432	\$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54,087 (USD11,000)	USD 11,000	880,696×60%=528,418

註：1.本公司依據經濟部投審會於九十七年八月發布之新規定，對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計算方式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

2.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係依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3.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詳附表十。

4.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5.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7.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度增加對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現金投資 USD5,000 仟元，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分別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度匯入投資 USD1,000 仟元及 USD4,000 仟元予昆山沛丰網絡有限公司，截至報告出具日止，上列投資款已全數完成驗資。

附表八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本公司與交易對象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期末未實現損益
					價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沛丰網路有限公司	Castlent Technology (BVI) Inc.持有股權達100%之子公司	進貨（註1）	\$ 1,058,985	較一般廠商無重大差異	付款期間為45天	較一般廠商無重大差異	應付帳款(\$ 108,540)	(60)	\$ 283

註1：本公司對沛丰之進貨係以成品為主，由本公司出售材料予沛丰，待沛丰加工完成後再銷售成品予本公司，本公司一〇〇年度售予沛丰之材料成本為581,859仟元，帳列本期進貨之減項，而相關出售損失以淨額表達，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支出項下。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94
銀行存款					
支票及活期存款					36,921
定期存款					84,106
外幣活期存款		包括 1,639 仟美元及 126 仟歐元			<u>54,561</u>
					<u>\$175,682</u>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股 數 或 張 數 (仟 單 位)	面 值 (元)	總 額	取 得 成 本	市 價 單 價 (元)	總 額
基 金						
富蘭克林全球債券基金	757	10	\$ 7,570	\$ 10,000	12.6228	\$ 9,552
德盛四季回報債券基金	1,583	10	15,830	20,000	12.5212	19,815
群益多利策略組合基金	976	10	9,760	10,010	9.9900	9,746
ING 安泰亞太複合高收益基金	996	10	9,960	10,000	10.0393	10,003
ING 安泰亞太高股息基金	374	10	3,740	5,020	9.4500	3,531
匯豐新鑽動力基金	331	10	3,310	5,008	9.1200	3,016
寶來新興亞洲龍頭基金	408	10	4,080	5,000	10.0600	4,106
富蘭克林中國消費基金	973	10	9,730	10,010	7.7500	7,539
寶來新興市場基金	963	10	9,630	15,000	11.7400	11,303
保德信新興趨勢基金	699	10	6,990	10,010	9.8300	6,868
			<u>\$ 80,600</u>	<u>\$ 100,058</u>		<u>\$ 85,479</u>

註：本期減少主要係認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之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10,175 仟元。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A 公司	貨 款	\$206,819
B 公司	"	32,523
C 公司	"	30,889
D 公司	"	30,478
E 公司	"	25,467
其他（註）	"	100,455
減：備抵呆帳		(<u>19,512</u>)
		<u>\$407,119</u>

註：未達合計數百分之五者彙總列示。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成	本
				市	價
原料（註）				\$ 7,791	\$ 6,871
半 成 品				1,001	373
製 成 品				9,051	6,965
商 品				<u>5,492</u>	<u>5,486</u>
				23,335	<u>\$ 19,695</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3,640</u>)	
				<u>\$ 19,695</u>	

註：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係採分類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限制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行 庫 名 稱	期 間	利 率 %	金 額
質押定存單（註）			
遠東銀行	100/10/1~101/1/1	0.945	\$ 5,000
活存備償（註）			
合作金庫			10,051
華南銀行			7,610
台灣銀行			7,509
			<u>25,170</u>
			<u>\$ 30,170</u>

註：質押定存及活存備償係作為短期融資及開立信用狀之擔保。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六

單位：仟股（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期 初 股 數	餘 額 金 額	本 期 增 加 股 數	金 額	本 期 減 少 股 數	金 額	期 末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餘 額 金 額	單 價 (仟元)	總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非上市櫃公司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 (註一)	12.5	\$341,894	-	\$ -	-	(\$ 17,049)	12.5	100	\$324,845	25.99	\$324,845	無
Castlenet Technology Corp. (註二)	-	<u>309</u>	-	<u>1,479</u>	-	(<u>266</u>)	-	100	<u>1,522</u>	-	<u>1,522</u>	無
		<u>\$342,203</u>		<u>\$ 1,479</u>		(<u>\$ 17,315</u>)			<u>\$326,367</u>		<u>\$326,367</u>	

註一：本期減少係 Castlenet Technology (BVI) Inc.調整累積換算調整數 28,314 仟元及認列投資損失 45,363 仟元。

註二：本期減少係 Castlenet Technology Corp.調整累積換算調整數 38 仟元及認列投資損失 304 仟元。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七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或 張 數	公 平 價 值	股 數 或 張 數	金 額	股 數 或 張 數	金 額	股 數 或 張 數	公 平 價 值	
股 票 聲 寶	8,698	\$ 76,894	-	\$ -	-	(\$ 4,001)	8,698	\$ 72,893	無

註：本期減少係期末依聲寶公司公平價值衡量認列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 4,001 仟元。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金 額	本期增加數	本期減少數	重 分 類 增 (減) 數	期 末 金 額
機器設備	\$ 7,932	\$ -	(\$ 225)	\$ -	\$ 7,707
運輸設備	1,730	-	-	-	1,730
辦公設備	231	-	(38)	-	193
租賃改良物	123	67	-	-	190
其他設備	65,435	7,565	(9,642)	-	63,358
預付設備款	-	-	-	-	-
	<u>\$ 75,451</u>	<u>\$ 7,632</u>	<u>(\$ 9,905)</u>	<u>\$ -</u>	<u>\$ 73,178</u>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重 分 類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機器設備	\$ 6,930	\$ 464	(\$ 193)	\$ -	\$ 7,201
運輸設備	1,453	72	-	-	1,525
辦公設備	132	37	(32)	-	137
租賃改良物	14	46	-	-	60
其他設備	<u>37,774</u>	<u>10,795</u>	<u>(8,541)</u>	<u>-</u>	<u>40,028</u>
	<u>\$ 46,303</u>	<u>\$ 11,414</u>	<u>(\$ 8,766)</u>	<u>\$ -</u>	<u>\$ 48,951</u>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 款 種 類	銀 行	期 末 餘 額	到 期 日	利 率 區 間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信用狀借款	華南銀行	\$ 23,638	101.2.13	2.07%~2.45%	註一	擔 保
		26,652	101.4.13	2.28%	〃	擔 保
		6,941	101.5.11	2.28%	〃	擔 保
	台灣銀行	12,346	101.2.15	2.27%	註二	擔 保
		20,659	101.2.23	2.33%	〃	擔 保
		13,499	101.1.14	1.22%	註三	擔 保
	合作金庫	11,249	101.1.4	1.70%	〃	擔 保
		2,931	101.1.8	1.08%	〃	擔 保
		11,626	101.1.17	1.88%	〃	擔 保
		14,374	101.3.14	1.86%	〃	擔 保
		4,784	101.6.27	1.74%	〃	擔 保
		16,963	101.5.4	2.50%	\$50,000	擔 保
		<u>\$ 165,662</u>				

註一：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華南銀行給予本公司之融資額度為新台幣 90,000 仟元。

註二：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台灣銀行給予本公司之融資額度為新台幣 80,000 仟元。

註三：截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作金庫給予本公司之融資額度為新台幣 100,000 仟元。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亞	彌		貨	\$	854
	映陽科技		"		748
	耀新電子		"		526
	其他（註）				<u>5,083</u>
					<u>\$ 7,211</u>

註：未達合計數百分之五者彙總列示。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義	隆			\$	17,862
全	科		"		13,416
新	象		"		6,607
威	健		"		5,971
全	曄		"		4,356
其他（註）					<u>18,405</u>
					<u>\$ 66,617</u>

註：未達合計數百分之五者彙總列示。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	資			\$	9,333
獎	金				11,645
員	工	保	險		費
					1,181
勞	務	費			1,764
其	他	(	註		)
					<u>9,386</u>
					<u>\$ 33,309</u>

註：未達合計數百分之五者彙總列示。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度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銷貨收入					
	製成品				\$ 1,286,676
減：	銷貨折讓及退回				(<u>27,320</u>)
					<u>\$ 1,259,356</u>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度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一、製成品營業成本	
製造成本	
期初材料	\$ 2,258
加：本期進料	591,669
部門退料	1,222
減：報廢材料	(17)
出售材料成本	(588,108)
期末材料	(6,871)
本期耗用	153
製造費用	15,387
製造成本	15,540
加：期初半成品	700
減：轉列其他	(25)
減：存貨報廢	(872)
減：期末半成品	(373)
本期投入	14,970
加：期初製成品	6,099
減：轉列其他	(980)
減：存貨報廢	(1,863)
減：期末製成品	(6,965)
製成品營業成本	11,261
二、商品營業成本	
期初商品盤存	9,548
加：本期進貨	1,122,386
減：轉列研究費	(615)
減：轉列其他	(6,077)
減：期末商品盤存	(5,486)
商品營業成本	1,119,756
營業成本合計	1,131,017
加：存貨報廢損失	2,752
減：賠償收入	(4,336)
減：下腳收入	(3)
營業成本總額	\$ 1,129,430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度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	資			\$	5,704
獎	金				830
租	金	費	用		1,921
出	口	費	用		991
水	電	瓦	斯		643
待	攤	費	用		2,443
其	他	(	註)		<u>2,855</u>
				\$	<u>15,387</u>

註：各項目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凱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度

明細表十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行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究發展費用	合 計
薪 資	\$ 22,406	\$ 23,064	\$ 36,929	\$ 82,399
獎 金	3,471	1,332	6,078	10,881
折 舊	85	929	9,942	10,956
研 究 費	2,521	-	8,268	10,789
各項攤提	3,565	-	4,167	7,732
其他（註）	<u>27,950</u>	<u>21,870</u>	<u>17,959</u>	<u>67,779</u>
	<u>\$ 59,998</u>	<u>\$ 47,195</u>	<u>\$ 83,343</u>	<u>\$ 190,536</u>

註：各項目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